

(上接A29版)

## 6. 内部控制监督

内部监控由监事会、董事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、督察长、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等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开展。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内部稽核职能, 检查、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、完整性和有效性, 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, 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机制存在的问题, 提出改进意见, 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执行。

3. 资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

(1) 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整, 实施和维系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;

(2) 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是真实的、准确的;

(3) 本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。

## 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

## 一、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

名称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

法定代表人:姜建清

注册资金:人民币549,184,545,827元

联系人:胡晓明

联系地址:010-6610796

联系人:胡晓明

联系地址:010-6610796